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本公告僅供參考，並不構成收購、購買或認購本公司證券的邀請或要約。



GBA HOLDINGS LIMITED

GBA集團有限公司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00261)

**完成
根據一般授權配售新股份**

配售代理

ADVENT
宏智證券(香港)

Advent Securities (Hong Kong) Limited

茲提述GBA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日期為2024年12月31日之公告(「配售公告」)，內容有關根據一般授權配售最多194,016,000股配售股份。除非另有指明外，本公告所用詞彙應與配售公告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完成配售事項

董事會欣然宣佈，配售協議所載的所有條件已獲達成，完成已於2025年1月23日發生。配售代理已根據配售協議的條款及條件，按配售價每股配售股份0.087港元向不少於六名承配人配售合共194,016,000股配售股份，佔本公司經緊隨完成後配發及發行配售股份擴大後的已發行股本約16.67%。

據董事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所深知、盡悉及確信，(i)各承配人及(如適用)彼等各自之最終實益擁有人均為獨立第三方；及(ii)概無承配人於完成後成為主要股東(定義見上市規則)。

配售事項的所得款項淨額(經扣除有關配售事項的配售佣金及其他相關開支(包括(其中包括)專業費用)後)估計約為15,700,000港元,相當於每股配售股份的淨發行價約為0.081港元。本公司擬動用(i)約9,420,000港元(相當於配售事項所得款項淨額的約60%)用於擴充本集團金融業務營運及擴張所需的一般資金;及(ii)其餘所得款項淨額約6,280,000港元(相當於配售事項所得款項淨額的約40%)用於擴充一般營運資金,包括本集團一般業務營運所需的薪金及津貼、法律及專業費用以及日常開支。本集團目前正積極與潛在借款人磋商,預期上述分配予金融業務之所得款項淨額將按計劃於2025年12月31日或之前動用(包括但不限於發放貸款)。

本公司股權架構的變動

就董事所深知、盡悉及確信以及根據主要股東提交的權益披露,下表載列緊接完成前及緊隨完成後本公司股權架構的變動:

股東	緊接配售事項完成前		緊隨完成後及 截至本公告日期	
	所持 股份數目	佔已發行 股份總數 概約百分比 (附註2)	所持 股份數目	佔已發行 股份總數 概約百分比 (附註2)
— Top Pioneer Holdings Limited (附註1)	18,192,000	1.88	18,192,000	1.56
— 徐雷	97,136,000	10.01	97,136,000	8.34
— 申木平	48,560,000	5.01	48,560,000	4.17
— 承配人	—	—	194,016,000	16.67
— 其他公眾股東	806,269,660	83.10	806,269,660	69.26
總計	<u>970,157,660</u>	<u>100.00</u>	<u>1,164,173,660</u>	<u>100.00</u>

附註:

1. Top Pioneer Holdings Limited為一間於香港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並由董事會主席兼執行董事王祖偉先生(「王先生」)全資擁有。因此,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王先生被視為於Top Pioneer Holdings Limited持有的所有股份中擁有權益。

2. 上述百分比數字已進行約整調整。因此，所示總額未必為相關數字的算術之和。

承董事會命
GBA集團有限公司
主席
王祖偉

香港，2025年1月23日

於本公告日期，執行董事為王祖偉先生、黃思語女士及林珈莉女士；而獨立非執行董事為胡惠珊女士、梁家進先生及陳湘洳女士。